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概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或在刊發或派發本公告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刊發或派發。

本公告並非在美國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或招攬，亦不構成其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未且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登記，亦不會在美國提呈或出售，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作出登記或獲豁免或為毋須根據美國證券法作出登記之交易。本公司無意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本公告內所指之任何證券，或在美國進行證券之公開發售。



Peijia Medical Limited

沛嘉醫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6)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獨家全球協調人及獨家賬簿管理人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副賬簿管理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的所有條件經已達成且完成配售已於2021年1月29日落實。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33,80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以每股配售股份29.38港元的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茲提述沛嘉醫療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2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的所有條件經已達成且完成配售已於2021年1月29日落實。合共33,80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每股配售股份29.38港元的配售價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相當於本公司緊隨配售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所擴大已發行股本的5.1%。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屬獨立第三方的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緊接配售前及緊隨配售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配售前		緊隨配售完成後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 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 百分比
承配人	-	-	33,800,000	5.1%
其他公眾人士	632,918,000	100.00%	632,918,000	94.9%
總計	632,918,000	100.00%	666,718,000	100.00%

承董事會命
沛嘉醫療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一博士

香港，2021年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一博士、張葉萍太太及葉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喻志雲博士、關繼峰先生、陳飛先生及楊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Stephen Newman Oesterle博士、Robert Ralph Parks先生、Wayne Wu先生及葉偉明先生。